

成都康华生物制品股份有限公司 第三届监事会第一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监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成都康华生物制品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三届监事会第一次会议通知已于2024年7月16日以专人送达方式向全体监事发出。经全体监事同意豁免本次会议通知时限要求，会议于2024年7月16日在浙江省台州市仙居县白塔镇仙丰路8-10号以现场会议的方式召开。本次会议由半数以上监事共同推举监事吴淑青女士召集并主持，会议应出席监事3名，实际出席监事3名。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程序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以下简称“《公司法》”）等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和《成都康华生物制品股份有限公司章程》（以下简称“《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会议合法、有效。

二、监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经与会监事认真讨论，审议并通过如下议案：

（一）审议通过《关于豁免第三届监事会第一次会议通知时限的议案》

各位监事在充分了解《公司法》、《公司章程》及《成都康华生物制品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议事规则》中关于召开监事会临时会议的通知要求以及监事权利的内容基础上，同意豁免本次监事会会议提前2日通知时限的要求，于2024年7月16日召开公司第三届监事会第一次会议。

议案表决结果：同意票3票，反对票0票，弃权票0票。

（二）审议通过《关于选举公司第三届监事会主席的议案》

同意选举吴淑青女士担任公司第三届监事会主席，任期为自公司第三届监事会第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之日起至公司第三届监事会届满。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披露的《关于董事会、监事会完成换届选举及聘任公司高级管理人员和证券事务代表的公告》（公

告编号：2024-062）。

议案表决结果：同意票3票，反对票0票，弃权票0票。

三、备查文件

公司第三届监事会第一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成都康华生物制品股份有限公司

监事会

2024年7月16日